# 2021年沅江市统计局工作总结

2021年，沅江市统计局党组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各项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紧盯重点任务，持续强化问题导向，加强经济运行调度，抓实抓细各项工作落实，履职尽责、担当作为，为服务市委政府科学决策、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统计保障。

一、全面加强党的建设

（一）加强理论学习，提升思想建设水平。一是多措并举专题学。统计局将党员活动室、支部会议室、干部职工会议室、视频会议室、办公室走廊、楼层大厅等阵地融为一体，采用宣传栏、展板、标语等形式，积极打造政治文化宣传阵地，让党员干部耳濡目染得以熏陶，营造浓厚政治氛围。通过“学习课堂”、“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民主评议等方式引导党员加强学习，提高党性修养。特别是党史学习教育四个专题共组织集中学习18次，开展专题研讨会4次，举行专题宣讲报告会1次，撰写学习心得76篇。二是“五学联动”覆盖学。通过中心组带头学、中心组扩大会深入学、党员大会共同学、股室交叉学、党员个人自学“五学联动”机制，采取专题研讨会、知识讲座、知识测试、参观红色教育基地、观看红色影片、开展各类志愿服务等方式，实现学习的多层次、全覆盖。三是互联网+随时学。依托“学习强国”“湖南干部教育在线”、“国家统计在线学习中心”、沅江统计信息网、微信群等学习平台，推进线上线下“融合学”，满足党员多元化、自主化、便捷化学习需求。进一步提升党员思想建设水平。

（二）重抓支部组织生活，强化制度落实。局机关支部全力强化支部组织建设，严格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等制度，细化工作任务，明确责任分工，充分发扬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扎实做到年初有计划、年中有细化、年底有总结。定期召开高质量的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严格落实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做到了对党员的教育、管理和服务的有机结合、有痕可查，使支部组织生活规范化、制度化。

（三）落实意识形态（含网络意识形态），凝聚同心力。局党组高度重视意识形态工作，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凝聚推动统计事业和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同心力和强大正能量。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落实。年初成立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党组书记担任领导小组组长，为切实推动意识形态工作落到实处提高坚实保障。二是注重顶层设计、细化部署安排。认真研究上级党委与市委宣传部的相关文件，结合统计工作实际，细化部署安排。制定意识形态工作计划与意识形态工作实施方案。明确意识形态工作要求，工作要点，为进一步推动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提供良好抓手。三是强化理论学习，注重宣传教育。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学习内容，切实抓好思想教育工作。每月开展党员集中学习、中心组学习等活动时，多次将意识形态相关知识编入学习内容；及时传达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及中央、省、益阳市和沅江市委关于意识形态的重要文件。

（四）强化责任担当，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一是强化“一岗双责”，认真落实责任。进一步强化责任担当，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地生根。适时召开党组会，研究部署责任落实情况。严格落实领导班子成员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履行好“一岗双责”，将党风廉政建设自觉融入到统计业务工作之中，与之同研究、同部署、同落实，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二是加强经常性教育，筑牢思想防线。利用学习强国、微信办公群、QQ办公群等平台，经常性重申纪律要求，教育全局干部职工始终绷紧纪律这根弦。三是强化监督制约，规范权力运行。加强廉政风险防控，深入查找各股室、队、中心的廉政风险点。加强规章制度执行，认真贯彻执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

（五）积极组织开展党员志愿服务活动。组织党员干部职工开展多形式的志愿服务活动，8月，由党组书记领队，组织10多名党员志愿者参加金田社区疫情防控“三码”联查摸排登记和共华镇宪成垸村反馈的未接种对象479人接种信息进行了全面摸查，共摸排432人。在创建工作中党员们争做文明使者，积极参与沅江创文、创卫等系列创建活动，为沅江成为文明城市贡献统计力量。

二、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有关脱贫攻坚工作部署，严格执行相关文件精神，明确党组书记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第一责任人，并多次组织班子成员深入原帮扶联点宪成垸村开展返贫监测工作。5月派出一名干部到共华镇福安村担任驻村第一书记，协助福安村村支两委在党建引领下开展好日常工作的同时，推动级组织规范化建设，指导完善村规民约，促进农村和谐稳定，并帮助村集体经济的发展壮大。

三、建立健全统计工作责任机制

（一）组织了专题学习。局党组、中心组、干职工大会多次组织对习近平关于统计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及《意见》《办法》《规定》的学习。局机关从4月份开始，利用每周一晚上夜学课堂的机会，组织全体干职工对统计法律法规进行学习。

（二）配套出台了相关制度文件。贯彻落实《意见》《办法》《规定》配套的制度文件，已由市统计局拟稿，报两办审拟通过。市统计局相继印发了《关于统计机构负责人和统计人员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责任制实施办法》和《关于印发统计数据质量管理办法的通知》等配套文件。

（三）组织开展了专项行动和执法检查。市统计局制定了《2021年沅江市统计执法检查工作计划》。5月，开展了“千人进企业，服务提质效”专项行动，制定了《2021年“一套表”调查单位核查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对全市一套表企业进行了全面核查。

（四）强化了统计普法宣传工作。将统计法律法规知识宣传纳入全市普法宣传内容，组织全市统计干部开展普法考试和统计法律法规学习活动，统计年报会开设统计法律法规宣传讲座。今年，市统计局利用统计专项工作会和统计年报会累计开展统计法制宣传10多场，组织参加统计法律法规知识竞赛人员共100多人次，制作统计法制宣传板报10多块。

四、加强统计调查工作，推进统计制度改革

（一）开展了粮食产量抽样调查。5月初，对全市15个样本村的45个调查样方2124个地块实地进行地块手持平板遥感录入及核对工作；7月，抽选了8个粮食产量调查点进行早稻实割实收测产工作，沅江今年早稻单产较上年增长4.39%；8月初，对15个样本村约6万多个地块进行一类测量夏播摸底工作；10月，对8个粮食产量调查点晚稻抽样实测，晚稻单产较上年增长5.1%；12月，对15个样本村所有地块进行了一次全面地秋冬播实地摸底调查。为我市水稻生产情况的数据测算掌握了第一手资料。

（二）开展了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每个季度按时开展了住户调查业务培训会，全市120户记账户参加了培训；6月国调队来我市调查点开展了农民增收的调研会；7月国调队来我市调查点开展了“十四五”期间提高益阳居民可支配收入的途径思考调查问卷；12月，召开了城乡住户调查全年工作总结暨年报业务培训会，全市各调查点所在乡镇（街道）统计员、辅助调查员及记账户参加了会议。

（三）开展了分省和分市州劳动力抽样调查。劳动力抽样调查为月度调查，分省劳动力调查从3月开始，分市州劳动力调查从6月开始，分省调查点为金田社区、凌云塔社区、光复垸村、三星村、七子浹村、福安村，分市州调查点为加禾社区、大中村。各调查点严格按照资料宣传、住户摸底、入户登记、抽查、编码、上报等步骤进行，填写调查表做到户不漏人、人不漏项。

（四）开展了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严格按照国务院、省、市人普办的部署要求，市统计局精心组织、周密安排、全力推进，制定方案，成立机构，编制经费预算，选聘调查员，开展业务培训，下发《致住户的一封信》536份，张贴公告、标语125条幅。与公安、卫计、民政等相关部门对接工作8次。完成了268个样本户的数据采集、比对改错、验收、分析等工作。

（五）做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后续工作。普查登记完成后，市统计局组织人员对普查数据进行汇总和分析，于5月发布了《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主要数据公报》，并对普查数据进行了评估分析，撰写了《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主要数据评估分析》，完成了全市53位百岁老人的现场比对登记。沅江市统计局在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中获得“湖南省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五、聚焦形势研判，强化统计服务职能

市统计局聚焦“十四五”规划，紧扣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围绕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目标，对全市各项经济指标情况进行适时监测预警，做到月度有分析、季度有研判、年度有预警，并提出相关对策建议，为市委、政府领导决策提供数据支持。精心策划编印了《沅江经济信息》、《沅江统计年鉴》及各类普查资料汇编，及时发布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有效发挥统计信息咨询和参谋作用。加强数据共享服务，主动面向经济职能部门开展统计信息服务，尽力满足部门对统计数据的需求，规范提供统计服务，强化统计服务职能。

沅江市统计局2022-02-10